

湖南人文科技学院质量监控与发展规划处

2021~2022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课程考核试卷抽查工作总结

一、基本情况

根据安排，我校质量监控与发展规划处组织相关人员对全校 14 个学院（创新创业学院除外）2021~2022 学年第一学期期末课程考核试卷进行了抽查。本次共抽查了 50 个专业 77 个班级的 79 门课程，共计 3426 份试卷。本次所抽查试卷整体情况较好，所抽试卷评价平均分为 93.72 分，试卷符合教学大纲要求，题量恰当，试题内容及参考答案正确，大部分试卷评分、合分准确合理，评阅过程基本规范，评判标志规范统一，有试卷分析，审核管理手续基本齐备。抽查完成后各位评审专家对各自学院的抽检情况进行了反馈交流。

二、试卷抽查中发现的主要问题

（一）命题质量方面

1、部分试卷难易度把握不好造成卷面成绩异常。

有 3 门试卷难度明显偏小。马克思主义学院《思想道德与法治》90 分以上 16 人，占比 45.71%，商学院的《旅游学概论》《市场调查与预测》两门试卷 80 分以上人数占比分别达 79.16%、94%。

有 14 门试卷难度偏大，学生答题质量不高。如文学院有 3 门试卷、外国语学院有 1 门试卷学生分数普遍偏低，后者甚至无 70 分及以上学生；另有 10 门试卷不及格率较高，其中：音乐舞蹈学院的《中外舞蹈史》《舞蹈艺术概论》、能源与机电工程学院的《电子技术 A》、信息学院的《电路》等四门课程不及格率在 52% 以上。

2、评分标准不合理现象。少数试卷的主观题没有评分细则，如外国语学院有 3 门试卷的部分试题没有评分细则，商学院有 2 门试卷的简答题、案例分析题没有评分细则。

3、个别试卷存在题量、分值结构异常现象，如教育学院《史学理论》试题总量偏少；信息学院《数据库原理》《电路》存在学时与题量、分值不匹配现象。

4、试题赋分不合理的情况。如有试卷的单选题和多选题分值等同。

5、个别试卷论述题参考答案过简。

6、个别试卷名称与教学大纲课程名称不一致。

(二) 教师评阅与试卷分析方面

1、阅卷过程中存在一些不规范的现象，主要表现为：部分试卷没有计分标志或标志未标在指定位置，少数试卷主观题未踩点计分、给分笼统。个别试卷存在计分错误；(填空题)选择题)判断题未采用符号“√”或“×”来批阅。

2、签名问题。部分试卷存在分数改动未签名，或未按规定签全名现象。

3、试卷分析方面的问题。试卷分析偏简单，有 8 门试卷的试卷分析存在针对性不强、对典型错误形成原因分析不深刻现象，对教学方法、教学手段、过程评价等方面的改进建议不具体、不细致；有的试卷分析表格式不一致。

(三) 试卷审核与管理方面

1、少数试卷审批不认真，有低级错误，如：试卷的审批表数据统计有误，农业与生物技术学院的《大学化学（一）》审批表题型数与试卷中的题型数不一致，信息学院《计算机组成原理》审批表总分不足 100 分；材料与环境工程学院《仪器分析 B》审批意见过于简单，仅为“同意制卷”；材料与环境工程学院有课程的参考答案审核不细致，造成较大面积的成绩改动。

2、少数试卷存在审批签名不完整现象。

3、少数试卷装订松散。

三、改进建议

1. 加强教研室建设，充分发挥教研室的作用。在教学大纲、试题覆盖面、题型、题量、试题难易度等方面严把质量关，杜绝命题题量偏少、难易度有偏差、语言表述模棱两可等情况的发生。

3. 加强审批管理，教研室主任、学院分管领导在试卷审批时应严格把关，对有明显问题的应予以退回、杜绝低级错误。

4. 阅卷前教研室应组织所有教师（尤其是新进青年教师）认真学习《湖南人文科技学院试卷批阅实施细则》，明确阅卷打分、试卷分析的有关具体要求。

5. 对期末成绩异常的，教研室主任要进行认真审查，应组织教研室全体人员集体讨论，查找原因，写好分析报告并提出具体整改措施。

6. 加大对教务秘书工作的支持力度。教务秘书是教学考核材料收集整理最后一个环节，一名业务熟练、态度坚决的教务秘书能杜绝材料中大部分问题，各学院应进一步加大对其工作的支持力度，把好最后一关。

质量监控与发展规划处

2022年5月5日